大新銀行
DAH SING BANK

「大新 MyAuto 车主信用卡 X 汽车贷款享额外 500 港元现金回赠」优惠 (「本优惠」) 之条款及细则：

1. 本优惠之推广期由 2026 年 10 月 15 日至 2027 年 1 月 31 日(包括首尾两日)(**「推广期」**)。
2. 客户符合以下要求 (**「合资格客户」**)，可获享额外 500 港元现金回赠 (**「现金回赠」**)：
 i. 须于推广期内透过大新银行有限公司 (**「本行」**) 分行成功申请由本行所发出之大新 MyAuto 车主信用卡主卡 (**「合资格信用卡」**) 及汽车贷款；及
 ii. 于 2027 年 3 月 31 日或之前成功获发合资格信用卡及成功提取本行批核之汽车贷款 (发卡日及提取汽车贷款之日期以本行纪录为准)。
3. 每位合资格客户就本优惠于推广期内最高可获 500 港元现金回赠。
4. 如合资格客户符合本优惠之条款及细则之第 2 条条文之要求，现金回赠将于 2027 年 4 月 30 日前以大新信用卡免找数签账额的形式直接存入合资格客户之合资格信用卡户口，并显示于下一个月之月结单上。
5. 合资格客户须于本行存入相关现金回赠时 (如适用)，维持有效之合资格信用卡户口及良好信用状况，方可获享相关现金回赠。否则，本行保留取消合资格客户可获现金回赠及 / 或本优惠之权利而毋须另行通知。
6. 现金回赠金额只适用于扣减合资格信用卡之新签账项之用，不可转户、转让、兑换现金、提取现金或兑换任何礼品或任何折扣。
7. 若已获享现金回赠之合资格客户于发卡后 13 个月内取消合资格信用卡，本行保留于其合资格信用卡户口内扣除 500 港元手续费之权利，而毋须另行通知。
8. 本行保留随时更改本条款及细则或取消、更改或终止本优惠的权利而毋须事先通知。如有任何争议，本行保留最终之决定权。
9. 如有关之申请涉及诈骗或滥用成份、冲销、被取消或退款，本行有权从合资格客户相关之户口扣除相关现金回赠金额而毋须另行通知。
10. 本条款及细则受香港法律管辖并应根据香港法律诠译。任何因本条款及细则而引起的争议均受香港法院的非专有司法管辖权管辖。
11. 任何人士若非本条款及细则的一方，不可根据《合约 (第三者权利) 条例》(香港法例第 623 章) 强制执行本条款及细则的任何条文。
12. 本条款及细则之中英文版本如有歧异，概以英文版本为准。

借定唔借？还得到先好借！

本文提及的服务 / 产品并不是以欧盟的人士为目标。